



河南省社会科学院学术文库
HENANSHENG SHEHUI KEXUEYUAN XUESHUWENKU

中国农村社会保障论

ZHONGGUONONGCUN SHEHUI BAOZHANGLUN

刘俊哲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河南省社会科学院学术文库
HENANSHENG SHEHUI KEXUE YUAN XUE SHU WEN KU

中国农村社会保障论

ZHONGGUO NONGCUN SHEHUI BAOZHANG LUN

刘俊哲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农村社会保障论/刘俊哲著. -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7.12

ISBN 978-7-215-06264-1

I. 农… II. 刘… III. 农村-社会保障-研究-中国
IV. F323.8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02427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66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65723341)

新华书店经销 郑州文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80毫米×960毫米 1/16 印张 18

字数 360千字

2007年12月第1版 2007年12月第1次印刷

定价:36.00元

河南省社会科学院学术文库编委会名单

主任 焦锦淼 王彦武

副主任 赵保佑 刘道兴 喻新安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友洛 王彦武 石玉华 刘 勇 刘道兴

李太淼 何向阳 谷建全 吴海峰 张林海

张新斌 赵保佑 袁凯声 龚绍东 焦锦淼

徐喜林 喻新安

目 录

引论	(1)
一论“社保”思想渊流和已有研究成果	(13)
一 对“社会保障”理论渊流的简单回顾	(13)
二 经济学对社会保障研究的主要成就	(18)
三 我国的社会保障政策研究	(23)
四 我国社会保障理论研究评述	(30)
二论“社会保障”概念和理解	(37)
一 社会保障的原本含义	(37)
二 从不同社会保障制度类型看“社会保障”	(41)
三 我国对“社会保障”的接受和使用	(45)
四 对社会保障及相关概念的理解与认识	(51)
三论农村社会保障理论体系和内容界定	(61)
一 农业社会的生活保障	(61)
二 现代社会我国农村生活的集体保障	(67)
三 现实农村“生活保障”新形式新办法的探索	(75)
四 国外农村社会保障内容和政策	(85)
五 中国农村社会保障理论体系和内容界定	(93)

四论中国农村社会保障制度主要内容	(100)
一 欧美做法对我们建设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启示	(100)
二 由国外农村社会保障发展新趋势看我国的制度设计	(106)
三 对我国已有农村社会保障有关措施和办法的评价	(112)
四 中国农村社会保障制度主要内容认定与推进框架	(117)
五论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推进支持系统	(124)
一 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建设中的政府责任	(124)
二 农村社会保障制度运作中的法律支持	(132)
三 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行政支持与配合	(136)
四 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社会保障体系创建	(140)
六论“农保”财务会计支持和管理	(146)
一 农村社会保障基金管理及其财务会计支持	(146)
二 社会保障制度运作中的县级预算约束机制	(151)
三 农村社会保障基金收支管理	(154)
四 农村社会保障基金运作方略	(159)
七论农村社会救助办法及其运作	(163)
一 社会救助制度的改革目标及运作思路	(163)
二 农村困难户救助重点及工作方案	(168)
三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框架设计	(173)
八论农村社会福利主要项目运作	(178)
一 加快农村公共卫生福利事业发展举措研究	(178)
二 “农民计划生育户养老补助”及老年人的福利	(185)
三 基金会等慈善社会举措的管理办法	(193)
四 农村“社区福利”制度或“社区保障”的具体运行	(199)

九论“农转城”社会保障政策及城乡制度对接	(204)
一 农村转入城市人口的社会保障政策研究	(204)
二 乡(镇)村企业民工应纳入社区保障而后再过渡	(212)
三 积极稳妥建设农村“低保”等社会保障的再思考	(217)
四 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224)
十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模式及运作	(229)
一 从比较城乡公共卫生差距中提高村民医疗保险意识	(229)
二 尽快组织好新型合作医疗制度试点并全面实施	(234)
三 农村医疗保障制度的进一步完善	(240)
十一论新型农村社会养老合作保险制度	(243)
一 农村家庭养老习俗传统及其法律文化影响	(243)
二 农村养老方式和“家庭养老”的比较研究	(248)
三 现实“养老保障”和“养老方式选择”评析	(255)
四 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制度设计	(262)
认识和结论	(274)
主要参考文献	(280)

引 论

系统论述农村社会保障的著述，无论在中国或是在他国都很少，但社会保障却为人乐道。国土面积位列第三却拥有最多农村人口的中国，虽其社会保障水平很低，但却拥有深厚的社会保障思想与传统文化。在中国社会现代化进程中，我们应该，也能够创造出新的农村社会保障，因为中国共产党人的奋斗目标，有责任的中国政府，在和谐社会和关注民生的社会举措中，农村社会保障已提到重要位置，伟大的社会活动家和有良好的思想者，正在研读包括这一内容的“穷人的经济学”！

一位在国际上有影响的社会保障活动家说过，展望 21 世纪，社会保障的研究“可能是一项令人生畏的艰难任务，但也是一项引起强烈关注、且有必要必成的任务”。我更以为，农村社会保障的研究也是如此，特别是在我国，对它的研究尚处于初期阶段，还有许多“谜”。我生于农村、长在城市、年已花甲，40 多年的社会工作和社会科学研究实践，特别是近七八年的农村调研活动，使我得到这样一种感受：勤劳朴实的中国农民基本被控制在现实社会政策作用和传统文化影响之中，虽然物质生活不够丰富多彩，但却对未来充满希望，突出表现在：他们主要依靠农业耕作和“家庭保障”生活，也并不清楚古代先贤推崇的“大同世界”或“小康生活”理想社会，当看到“劳动保险”制度实施后，在“家庭保障”模式生活下的一代代新农民，越来越渴望“劳动保险”或“社会保障”在农村也得到实施；现实农村生活中，不少“家庭保障”功能减弱和“社会保障”因素扩大的一些尝试、及我在跨世纪时进行的“农村养老和养老保障专题”调查，不仅再

次感受到了他们愿望的不断增强，而且更诱发和推动了对“农村社会保障”研究的兴趣。作为一个社会科学研究者和国家公务人员，有责任、有义务同他们一起来讨论这个问题；是知识分子的良知、追求真理的品质，也形成了我对类似选题的社会科学积累，比如：我曾先后八次参加和主持过国家级和省級相近课题，即“六五”时的“关于劳动保险制度改革研究”、“农村人口问题研究”，“七五”时的“中国人口老龄化和养老保险制度研究”，“八五”时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研究”、“河南省人口老化、计划生育和社会保障改革综合研究”，“九五”时的“河南农村养老和社会养老保险的调查研究”，“十五”时又有“人口老龄化和老年服务业发展研究”等。除完成有优秀和合格的调研报告8篇外，还有相关的论文和专题报告发表，如：20世纪80年代初在《调查与建议》和《人口与经济》（1983.1）等发表的《农村养老方式对计划生育的影响》等报告和文章，曾引起中央书记处政研室的重视，并在人口、经济和社会学界同仁中产生一些影响；80年代中期内刊的长篇研究报告《创建符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保障制度》受到“劳动保险”主管部门和劳动经济领域同行的好评；90年代初参加了《中国老年学辞典》、《社会保险大全》（分别由甘肃人民出版社、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及《中国养老保障制度》、《中国老年人口文选》和“春秋工程”（即计生委等主持的“计划生育养老保险系列工程”）等著作和科研方案的编写和设计；1998~2001年主笔完成了《农村养老和社会养老保险专题研究》（豫内资新出发通字121号）受到主管部门和学界同仁的称赞，并被评为了“中国人口科学一等奖”和“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再加上我多次参加民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改委、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及全国专业学会主持和组织的专题与国际“社会保障改革”科学讨论会和调研会，更是接受、积累了不少科研材料与学术成果，受益匪浅并引发出对本课题研究的一些新观点和新认知。如：《搞好农村福利事业是控制人口增长的

战略措施》(《中国社会报》1987.4)、“能否办好农村敬老院对计划生育工作呈“十字交叉”影响”(《社会》1984.3、《西北人口》1984.1)、“农村家庭养老已悄然发生变化”〔即由靠子(媳)向靠子(媳)女(婿)呈多元形式〕(《中国老龄通讯》2000.6)、《农村养老形式和养老保险对生育有重大影响》、《农村生活保障模式解放以来有三次重大变迁》、《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推进顺序和政府责任界定》(《中州学刊》2001.3、2003.6、2006.5)等,均是进行本课题研究的科研积累和直接动因,“社会保障”研究中研究积累是成就了本课题研究的重要条件。

农村社会保障应该是社会保障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其具体界定未必与社会保障项目完全一致,而有其独特的方面;且目前还没有形成一个成熟的理论和制度体系。随着社会经济现代化的发展,农村社会保障已经越来越引发人们的关注,确实有研究和讨论的必要。当然,这种研究和讨论,首先应从“社会保障”的专用概念和相关理论开始,同时,又要注意到农村生活保障的实际情况,不否认“家庭保障”的功能和作用。因为,“社会保障”是工业化的产物,也可以说是社会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之一,而“家庭保障”只能是相对于“社会保障”而使用的一个术语和专用概念,且“家庭保障”仅定义在家庭成员内部的经济抚养和赡养方面,用这样的解释方能与“社会保障”专用概念相对照。只有这样,才能理解和认识农村社会保障理论体系与实际运作的专题研究。我认为,“社会保障”由民间的相互照料、社会的慈善行为到近现代社会的制度安排,共同表现为为社会上存在的“弱势群体”提供经济帮助和基本生活服务,目标在于使他们摆脱“贫困”而迈向正常生活。历史经验表明,近现代的“社会保障”不仅体现了“人道主义”的美好愿望和精神追求,而且表现了人类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与物质财富丰富程度。尽管对社会保障制度的组织和安排还存在有某些争议或不尽一致的看法,但它在实现社会秩序稳定、支持经济发展、满足人们心理等方面的功

能和作用却得到“举世公认”，因而被誉为“安全网”、“补偿器”和“公平阀”，成为现代社会须臾也难离开的一种制度安排。平民百姓们欢迎它、热爱它，社会活动家们关注它、研究它，甚至把它同个人的政治命运联系起来；也正是由于众多的社会工作者和科学工作者的不懈努力，全世界的“社会保障”则表现出“与时俱进”和“日臻完善”状态，并越来越引人注目，如果说上一世纪是“社会保障”在世界各国的广泛传播并初成气候的话，那么，21世纪将是“社会保障”的深入改革、不断创新和辉煌发展的新时代！虽然，“家庭保障”功能会不断削弱、但它会依然存在，且在不少国家还会得到提倡、发展和发扬，特别在赡养和抚育老人与儿童方面，一些作用仍然是无可替代的，尤其在应对“银发浪潮”冲击中起着支撑作用！

同许多科学名词和专用术语一样，“社会保障”同样是一个发展着的概念，社会保障制度和政策，也同样会随着条件变化和时代发展而不断丰富和完善。在国际经济一体化浪潮的影响和冲击下，各国社会保障制度和政策的改革都会随着社会经济体制、尤其是企业制度的“改革”而加快步伐，但在良好发展过程中，似乎对“社会保障”的认识和行动也存在着一种让人费解的“倾向”：有人把“农业”发展、“农村建设”和农民素质提高同“工业化”、“城市化”、“现代化”对立起来，视发达国家的农业生产萎缩、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动摇作为不必重视农业的理由，把越来越多的人口正拥进城市、农村居民越来越少作为轻视农业、农村和农民的理由，在国家社会政策取向和制度安排上，越来越重“工”轻“农”、重“城”轻“乡”。仅就“社会保障”政策和制度方面，突出表现为“社会保障”制度和政策安排上：要么在设计或确立制度时就没有考虑到“农村（民）社会保障”，要么是“涉农”的“社会保障”常在（城镇）“社会保障”实施数十年才被被动地组织，致使很多国家的农民很少享受到“社会保障”的实惠和完全的国民待遇，连“国家保障类型”的一些国家，

“社会保险”制度实际上也只在“非农”行业和部门，农村（民）并没有享受到真正意义上的“社会保障”，这种制度安排政策取向和本身的不公平是影响“社会保障”制度发展与完善的一个历史教训。

毋庸置疑，农业是人类文明和一切社会存在的基础。它不仅表现为，时至今日，粮食、食油、肉类等农产品仍然是人们赖以生存的生活必需品，而且表现为，农产值虽然在许多国家的经济总量中占不到10%，但却能“执经济之牛耳、左右各国之政局”，农业仍是国民经济能够顺利发展的基础；“尽管全世界（不包括中国）务农人口不到总就业人口的12%”（如在欧美日等国，农民仅占5%），“但在政治制度中”，基于“三农”的问题却牵扯到所有的产业行业，“不到10%的农民左右了90%以上的利益集团”；因而，各国必须重视“三农”问题。总结世界多数国家的经验，现代化和国际化对“三农”的要求标准是“农民的国民化，农村的城市化，农业的产业化和市场化”，而“国民待遇、透明度、补贴是各国解决三农问题的三把钥匙”^①。所以“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并不能否定农业发展、农村存在和农民素质提高。由此推理，“农村社会保障”制度不能由（城市）“社会保障”制度替代，也并不完全被包括在内，而应该有一个较为完整的理论体系和实际运作办法；特别对人口大国、农业大国及发展中国家更为实际。应该说，除少数“福利型”国家的“社会保障”不分城乡外，许多国家则在社会保险制度确定数十年、乃至近百年后，才又单独设立了包括“农民社会养老保险”等项目的“农村社会保障”。如：现有8200多万人口的德国（农业劳动力仅占总劳动力的2%），一般“社会保障”制度在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已逐步建立，实施了半个多世纪之后，于20世纪50年代才颁布“农民养老保障”法律，

^① 何茂：“‘三农’问题的历史渊源、国际现状和全球化对策”（载曾业松主编《“三农”理论探讨和实践经验》，北京：新华出版社，2003.10）。

实行由联邦政府补助、农业企业主及其共同劳动的家庭成员按规定交纳保险费的办法，由此有了独立的“农村社会保障”；6 100 多万人口的法国和 1.25 亿人口的日本（农业就业人口约占 5%），也是在 20 世纪 50 年代初期才建立了“合作”、“互助”的“农村社会保障”；另如美国、加拿大及丹麦、瑞典等经济发达的农业大国，也是在一般“社会保障”制度实施数十年之后，用政府“补助”或农民“合作”独立运行的“农村社会保障”办法进行社会收入的再分配，从而缩小城乡差距、促进农业发展和保护农民利益；而众多发展中国家和不少经济不发达国家，为了尽快实现国家发展和经济振兴，在迈向工业化、现代化的进程中，有时会采取一些超常的利民措施和为民政策来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在缺乏普遍完善的“社会保障”制度时就单独设计、建立和发展了多种形式的“农村社会保障”：有的实施农民缴费以图自保的办法，有的采取政府供给基本生活消费实物的举措，有的则按“人头”直接提供现金补贴来解决农村贫困人口生活保障问题……这些政策不仅丰富了农村社会保障内容，而且直接表明，“农村社会保障”不仅应该存在，而且可以单独设计和独立运作，它和“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发展并不“背道而驰”，关键在于政府决策要根据自己的国情和承受能力，在于国家的经济实力和社会政策取向。

在中国，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思想的中国共产党人，带领全国人民已经在和平、民主、健康的社会主义道路上发展了半个多世纪，并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进入 21 世纪后，在国家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国民素质不断提高的基础上，整体上已解决温饱、实现“小康”并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目前，中国人均 GDP 跃过 1 000 美元的台阶，且经济社会发展已全面进入加速转型时期；但在着力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方式转变、推动社会平稳和和谐的发展中，也暴露出了一些社会矛盾，如城乡差距、地区差距和不同阶层之间日益扩大

的收入差距等，由此而造成的“社会不公”成为制约中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现实问题，而公平正义又是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和要求。为了实现中国的长治久安和持续发展，除处理好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约束因素的关系和继续进行经济政治体制改革以外，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已经成为当前促进经济社会协调的重要举措，“农村社会保障”将是完善“社会保障”的具体内容之一。因为，它不仅可以解决已有社会保障制度覆盖面太低的矛盾，而且可以较好地解决“社会不公平”等诸多问题，让更多的人分享我国经济成长和社会发展的成果。从根本上看，建立健全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方面，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客观要求，是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展，也是社会稳定、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保证和实现“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的现实体现，更是我国人民的共同意愿和要求。

按照党和国家关于我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和建设的总体目标和阶段性工作任务，从我国目前存在的“发展不平衡”和“治理不公”两个显著特点出发，按城乡统筹发展、调整政策取向是其出路之一，正确解决“三农”问题、建设新型现代化农村、“实现城乡一体化目标”，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势在必行。这不仅是因为农村“家庭保障”面临着许多新的挑战，而且是由于土地生活保障功能的弱化，加之农民的互助保障、农村社区保障和农村商业保险等行为的“试点”经验和初步发展等现实，都要求我们研究“农村社会保障”新的情况和问题，还有，伴随着我国财政体制和“农业税费”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国家对国民基本健康和卫生事业的投资、对农村发展的补贴会不断提高，而公共财政对社会救助、社会保险和社会福利方面支持与补贴，当然更利于包括“农村社会保障”在内的、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中国“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和完善。我们还可以认定，包括“农村社会保障”在内的“社会保障”制度建立、改革和完善，

同样是社会政治制度的一项具体内容，作为上层建筑的一个方面或一种表现，根本目的是为了保证经济基础的巩固和稳定，是为了保证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进步，当然也可以传承祖国优秀文化和推进中华文明。因而，一切关注中华民族和中国命运的人们，都有义务和权利关注包括“农村社会保障”在内的中国社会保障；何况，“社会保障”制度建设本身还能反映出政府“为民办实事”和“为民谋利”的精神风貌和工作深度。举世公认，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在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社会保障制度方面已经进行了大量的工作，从讨论劳动社会保险改革到目前社会保障政策和管理办法的不断完善，我们都取得了许多成功和新的进展；党的十六大、十七大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号召”，“十一五”规划纲要中明确的“新农村”建设任务及国家又特别关注“三农”问题的许多行动和措施，使“农村社会保障”建设显得更为紧迫和重要。

根据前述研究基础和研究背景，基于对“社会保障”一般理论和制度研究的科研积累，“农村社会保障理论体系和运作方略研究”的出发点，仍会从分析“社会保障”的一般定义（即据社会立法确定、由社会为失去或暂时中断经济来源的社会成员提供经济收入和生活服务而保障其基本生活）出发，考虑到中国农村普遍存在的“土地保障”和“家庭保障”实际，考虑到农村生活中“商品化程度较低”等情况，联系未来农村的现代化发展和我国社会保障改革的总体目标，推理认定的农村社会保障理论体系和制度安排，必须体现出前瞻性、创新性、科学性和应用性的根本要求，并把它作为一项系统性、综合性的比较、归纳、推理和规范研究，也只有按这样的目标进行研究总体设计才比较合宜。从经济社会学视角看，不少国家的社会保障理论与制度都与就业制度（及收入形式）相联系，与防范分担社会风险关系密切，且“提供经济收入和生活服务”多采取货币支付而少有“实物补偿”等形式，但我国农村则不能完全按这样的思维。相比较而言，一是传统

农业生产方式的影响和广泛存在，国家用几乎人人均等的政策把土地平均分配给每一农村人口，农业生产受自然力影响较大，而且农业耕作不大可能造成重大“工伤”事故，从而保证了有正常劳动力的农家可以在正常年景下获得基本生活保障；二是农村生活方式亦不同于城镇，不仅生活必需品的“商品交换”程度低，而且农家比较重视“居家共财”和“共担风险”，家长和成年劳动力对家庭成员有不可推卸的生活保障责任，居家的单个农民经济独立性较差，“家庭保障”广泛存在，加之社会文化传统影响，单个农民一般不直接和国家（社会）发生重大经济联系等客观现实，使我们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不能按一般的社会保障理论和制度安排去圈定农村社会保障的研究内容。

有鉴于上述理由，农村社会保障理论体系和运作方略研究，应当在恰当估量农村“家庭保障”功效的同时，主要突出“农村社会保障研究”的这样几个问题：其一，在全面理解“社会保障”一般概念基础上明确农村社会保障的理论含义，并由这个“农村社会保障”理论含义推论并概括出中国农村社会保障理论体系，提出一些有别于他人或形成一些新的理性认识，以此来丰富或发展社会保障理论。其二，对国内有关农村社会保障政策、举措和办法的一些新试点、新探索有所归纳与总结，并借鉴国外农村社会保障经验，概括提出“中国农村社会保障主要内容与制度安排”，并按国情民意明确“农村社会保障”主要项目推进顺序，从宏观决策角度阐述实施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运作方略，这是一项研究重点，也是一种有创意和新论的研究，似乎可能对“农村社会保障”理论有些补充或有新的发展。其三，突出农村社会养老保障这个研究难点，把它作为城乡互动、“以工补农”的重大社会举措，除进一步认识它的有效功能和作用外，要研究它的发展前景，并从比较和评析原有的“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行方案”（及商业性质的“社会养老保险”办法）中设计出新的农村（合作）养老保险运作制度；显然，这一研究会构成本研究的另一个难

点内容。其四，突出研究农村卫生医疗保障制度设计和改革思路，除总结以往农村合作医疗和现实农村卫生医疗改革的新尝试及“医疗保健服务”试点经验外，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健康人格角度，论述“社区保障”和“新型合作医疗”的发展和完善办法，不言而喻，这也是本研究中的一个难点；倘若理论上有所提升则是另一项重要突破。其五，把农村计划生育保险作为中国农村一种新的社会福利制度来研究，研究中把“养老”与“生小”联系起来，按照“计划生育是基本国策”的总体要求来认识农村各种计划生育保险的探索与尝试，指明其重要作用，尤其把它作为农村社会保障体系的一个“闪光点”，讨论并提出较为规范的农村计划生育保障实施办法。其六，特别关注和深入研究农村“社区福利”和社会救助问题，根据我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状况和国家宏观调控要求，指明“社区保障”模式的特征和发展地位，讨论适应现代化需要的农村社会福利及社会救助规范性办法，并从“人权保障”视角来研究这方面的一些实际问题。

上述设想实际上形成了本研究的基本框架，其中的一些内容难度还比较大，因而，研究需要大量吸收他人研究成果，综合许多实际社会保障制度经验，并运用综合性及系统性的研究才能有可能完成任务。仅就个人而言，近几年大体阅读了80余部相近的著作和180多篇论文及调研报告，抄录节录和复印的文献资料有100多万字，运用比较、归纳和类推的研究方法，在领悟相关的中国传统文化精髓和借鉴西方文化观念中提出了“中国农村社会保障”的理论认知，同时，带着不尽相同的研究问题和目标到不同特征的乡村进行实地调研活动，从“田野调查”和“典型调查”实践中捕捉农村社会保障的“思想火花”，并从同农村基层干部、热心“农保”问题思考的乡村教师和农民交（座）谈中获得新的感受。近四年来，我先后在河南、江苏、浙江、山东、湖南和上海及北京市郊的典型农村进行过调查，搜集到不少有助于本研究的实际材料，由此也形成了一些新的观点和认识。根据本课题应用性研究整体目